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16-048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上无增加、变更和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且不包括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6日(星期三)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5月5日-2016年5月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5日下午15:00-2016年5月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1号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曹永贵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11,404,3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0044%。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1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11,315,67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1.9868%;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人,代表股份88,7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76%。

4、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代理人)共12人,代表股份22,559,02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823%。

5、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了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11,315,6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9580%;反对88,7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42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8,7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33%;弃权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2、《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由本次股东大会股东进行逐项表决,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关联股东曹永贵、张平西、许军回避表决。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4,6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160%;弃权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153%。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4,6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51%;弃权4,10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2%。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4,6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160%;弃权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153%。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4,6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51%;弃权4,10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2%。

(3)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4,6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160%;弃权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153%。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4,6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51%;弃权4,10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2%。

(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4,6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160%;弃权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153%。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4,6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51%;弃权4,10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2%。

(5)定价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4,6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160%;弃权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153%。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4,6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51%;弃权4,10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2%。

(6)发行数量、发行底价的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4,6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160%;弃权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153%。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4,6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51%;弃权4,10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2%。

(7)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4,6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160%;弃权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153%。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4,6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51%;弃权4,10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2%。

(8)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4,6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160%;弃权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153%。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4,6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51%;弃权4,10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2%。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4,6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160%;弃权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153%。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4,6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51%;弃权4,10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2%。

(10)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4,6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160%;弃权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153%。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4,6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51%;弃权4,10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2%。

(1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4,6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160%;弃权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153%。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4,6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51%;弃权4,10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2%。

3、《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关联股东曹永贵、张平西、许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8,7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3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8,7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4、《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11,315,6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9580%;反对88,7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42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8,7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33%;弃权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关联股东曹永贵、张平西、许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8,7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3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8,7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33%;弃权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6、《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关联股东曹永贵、张平西、许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8,7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3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8,7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33%;弃权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7、《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关联股东曹永贵、张平西、许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8,7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3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8,7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33%;弃权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8、《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11,315,6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9580%;反对88,7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42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8,7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33%;弃权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9、《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11,315,67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9580%;反对88,7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42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8,7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33%;弃权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关联股东曹永贵、张平西、许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8,7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3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8,7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33%;弃权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免于作出要约收购的议案》

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关联股东曹永贵、张平西、许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6,694,18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6687%;反对88,7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331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2,559,027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470,307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067%;反对88,7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33%;弃权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2、《关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曹永贵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的权益实现和劣后级的本金提供担保,公司董监高股东张平西、陈占齐、刘承鑫、许军、冯元发、张小晖、孟建怡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因此,前述股东均回避表决,非关联股东对本议案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1,766,1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5940%;反对88,7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406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261,435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1,172,715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27%;反对88,7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73%;弃权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曹永贵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的权益实现和劣后级的本金提供担保,公司董监高股东张平西、陈占齐、刘承鑫、许军、冯元发、张小晖、孟建怡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因此,前述股东均回避表决,非关联股东对本议案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1,766,1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9.5940%;反对88,72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406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1,261,435股,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1,172,715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27%;反对88,72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173%;弃权0股,占该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五、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省启元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刘中明、廖骅

(三)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606　证券简称:东方电缆　公告编号:2016-021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江南东路96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9,274,96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0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夏崇耀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乐君杰先生出席了会议;除董事外公司其他五位高级管理人员谢盛宇、柯军、阮武、袁黎益、周则威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246,368	99.986	28,601	0.014	0	0.00

2、议案名称: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246,368	99.986	28,601	0.014	0	0.00

3、议案名称: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246,368	99.986	28,601	0.014	0	0.00

4、议案名称: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246,368	99.986	28,601	0.014	0	0.00

5、议案名称: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246,368	99.986	28,601	0.014	0	0.00

6、议案名称: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246,368	99.986	28,601	0.014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246,368	99.986	28,601	0.014	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906,468	99.894	28,601	0.106	0	0.00

9、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246,368	99.986	28,601	0.014	0	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246,368	99.986	28,601	0.014	0	0.00

11、议案名称: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246,368	99.986	28,601	0.014	0	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9,246,368	99.986	28,601	0.014	0	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72,339,900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26,906,468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0	0.00	28,601	100.00	0	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0	0.00	28,601	100.00	0	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0	0.00	0	0.00	0	0.00

(三)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6,906,468	99.894	28,601	0.106	0	0.00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6,906,468	99.894	28,601	0.106	0	0.00
3	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6,906,468	99.894	28,601	0.106	0	0.00
4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6,906,468	99.894	28,601	0.106	0	0.00
5	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6,906,468	99.894	28,601	0.106	0	0.00
6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6,906,468	99.894	28,601	0.106	0	0.00
7	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6,906,468	99.894	28,601	0.106	0	0.00
8	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6,906,468	99.894	28,601	0.106	0	0.00
9	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26,906,468	99.894	28,601	0.106	0	0.00
1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6,906,468	99.894	28,601	0.106	0	0.00
11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延期的议案;	26,906,468	99.894	28,601	0.106	0	0.00
12	关于公司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26,906,468	99.894	28,601	0.106	0	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8因涉及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宁波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华夏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袁黎雨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劳正中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6-051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议案1、4、5、6、7属于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股东表决采取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5月5日至2016年5月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5日15:00至2016年5月6日15:00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李朗路1号兆驰创新产业园3号厂房6楼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顾伟先生

6、会议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42)。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97,782,91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2918%。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代表股份997,715,6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287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人,代表股份67,27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42%。

2、中小股东出席的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2,042,61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27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975,33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233%;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67,27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42%。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现场会议;广东志润律师事务所胡安喜律师、黄亮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97,775,71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93%;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35,4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6475%;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35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2、审议并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在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997,775,71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93%;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3、审议并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97,775,71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93%;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4、审议并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997,715,63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33%;反对67,2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6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975,3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6.7064%;反对67,2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3.293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5、审议并通过了《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97,715,63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33%;反对67,275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6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975,33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6.7064%;反对67,2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3.293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510,50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244%;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75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35,4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6475%;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35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关联股东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顾伟先生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97,775,71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93%;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035,4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6475%;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35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97,775,71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93%;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9、审议并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97,775,71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99.9993%;反对7,2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志润律师事务所胡安喜律师、黄亮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意见如下:"本所认为,贵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志润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436　证券简称:片仔癀　公告编号:2016-032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上街1号片仔癀大厦24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0,098,2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6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